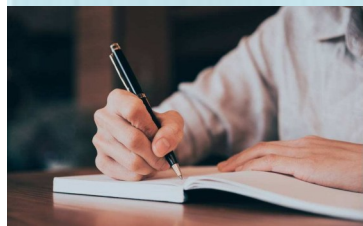


随心感悟篇：

## 文字且留痕



走在城市路口，总喜欢停留片刻，去观望这个世界，去体验一种感觉，去发觉一种美，亦或是寻找一种答案。久而久之，汇聚成一种不竭源泉，化成了纸质的铅字。

倘若说，人生有“满足”的话，文字必定是一个。这个满足，不是自满之意，而是感觉丰盈。只因文字随心流露，身心也倍感愉悦，仿佛置身山海，被风吹拂，享受净爽呼吸。毕竟人生这一世，能有点儿快乐的事，其实不简单，与其培养安排，不如随心而动。尽管爱好颇多，但是文字的位置从未改变，不止热爱，还有充实。

曾有人聊起，认为写文字挺难，亲友也持同样观点。可现实中，会倍感快乐！所谓的孤独、难下笔、思路空、没体裁，似乎都不曾遇见。很多次，只是把所想映于纸面，就已达千字，连梦境醒来记得，匆匆记录最多可近万字。或许也因这份挚爱，让文字总是不离不弃。

就像美食对人的诱惑，旅游对人的放松，文字对我而言，其实也是一种享受。每次提笔，仿佛都是在和友人对话，侃天说地，相聊甚欢。有严谨话题，彼此认真聊；有快乐心情，彼此共分享。最为难得，是彼此间的默契配合，仿佛伯牙与子期，你有所想，它有所映；你未料及，它也会提及，从而在呈现时，颇为美妙。

有时感觉，与这位知己是心意相通的。兴致来时，即刻提笔汇聚成文。感觉未到，继续沉淀各自安好。仿佛在平行空间，有需要时发送信号，无论多远都能回应，很是难得。

文字，总是要留下痕迹的。能形象反映客观现实，表现内心情感，传递社会文化，这也是文学为何排在“八大艺术”之首的原因。也因如此，赋予了文字一种使命、一种精神、一种价值！

创作文学，都有会一种使命感。想要以文字，改变当下。于是，有兴致到来时，在不同感觉中，赋予不同方向，殊途同归，传递着激励和希望；也都会有一种精神，想要以文字，净化心灵。于是，每一次落笔时，都置身于境中，赋予心的洗涤，予以蜕变，传递着昂扬和奋进；更会有一种价值，想要以文字，赋予意义。于是，有深刻领悟时，在不断思索中，赋予存在意义，岁月流转，传递着真谛和力量！

捕捉文字的灵光，很像捉萤火虫，既要随遇而安，也要创造机会。恰逢机会，要抓紧；机会渺茫，要沉淀。因此，对于文字的创作，都很随性。无论走在城市街巷，还是奇山秀水，也无论心情愉悦，还是有些颓然，总会有一种动力支持它的汇聚。

以心成文，以情传人，心里却未曾言好，只因总期待新的文字。也很少翻看从前，只因革命未完仍须努力。这份革命，是一生的革新，是一世的奋笔，是生命的采写，更是精彩的回眸。

颇有领悟篇：

## 寻一份厚重空间



进入一处时尚楼阁，旋转楼梯的黑色线条，与灰色阶梯相衬，搭配暗色系墙面，黑色轻奢，复古与高雅间，仿佛能寻找到一份厚重空间。

设计如此，生活亦如此。做事讲求快，只图结果，反而失去过程中的乐趣。如餐厅做菜般，流水线式的切菜、配菜，迅速烹饪出锅，确实够快，味道也有，可并无愉悦可言。而真实的快乐，应是充分体验制作美食所带来的快乐，与自然亲近，与厚重结缘。

喜欢色彩简洁，颇为喜欢地中海式蓝白相间的明色调。虽然现实中，未将厅房装扮于此，但只要一看到，就颇为喜欢。若楼阁建在海崖，凭海临风，舒适且惬意。

美的事物，总不会局限。明亮色彩简洁虽好，却发现深色调更显厚重。就像有阳光，必定会有影子。那暗沉的色彩，不张扬，能包容各种颜色，有种低调的奢华感。

坐在深蓝色布艺沙发，端起一杯卡布奇诺，望着落地窗宽敞明亮，不规则设计的艺术灯饰，靠窗的绿色储物柜，配以光影为序的客厅，听着黑胶唱片，顿时弥漫着复古韵味，且有种沉稳厚重的空间感。

给繁芜的生活按下暂停键，停止焦虑，给生命一份自由呼吸。欣赏厚重空间带来的故事，每一次抚摸，每一次感受，每一次倾听，都颇有收获。

记得小时候，因爱好绘画，很喜欢调色，各种颜色自由搭配，可当取黑色、褐色、深紫色等颜色加入明亮色彩的颜料后，颜色骤然变深，怎么调也无法调回原先的明色调，便对其并不待见。当陡然间，体会深色的美感与魅力，却发现它是那么与众不同，复古而神秘，沉稳而厚重，渐渐地懂得了欣赏。毕竟深色调，也是构成世界色彩的主色调。

酒与深色调，有异曲同工之妙。如喝白酒，初喝时总伴随辛辣和刺激感，比起牛奶、咖啡、可乐毫无美妙的口感可言。不过，当岁月流转，有了各方尝试，有了社交场合，多些尝试及深入品鉴时，偶然改观，逐渐能喝出其醇厚、甘冽、绵柔及幽雅，仿佛无形间能感受到一份厚重。

这种感觉，好像结识友人。初识时，见对方面容姣好，喜欢穿深色服饰，性格内心腴腆，不善言辞，给人以莫名的距离感。可当一番结识下来，闲聊时有了彼此的重合点，关系渐渐紧密，变成了好友，更为幸运，就成为了知己。

过后才发现，穿深色服饰是因不喜欢张扬，保持一种理性，不以物喜，不以己悲，这即是一种智慧。

寻找一份厚重空间，或为景，或为酒，也或为一种心态，总之，能舒缓情绪，感受美好的，皆是其映射。虽然浅色调空间能放大视觉，显得空间很大，但是深色调空间会更显厚重，低调中凸显精致优雅，耐人寻味。

阴与晴，得与失，空间里，都能给予应对答案。

特别感受篇：

## 与风为舞

一夜雨后，清晨空气清新。走在路上，风悄然刮起，呼吸也变得清静。比起在城市写字楼里整日忙碌，此刻在风中，颇为享受，伸开双臂，让风浸透时，身心格外舒爽。

天寒时，路上行人都裹得严实，生怕受了寒凉。或因体重“有粮”，反不觉冷，还享受这种感觉。毕竟整日宅居，与负氧离子绝缘，当置身大自然中，却能尽情汲取丰富的空气营养。

与自然亲近，会发现风雨雷电，皆能净心。风，会磨炼出坚强意志，让性格变得顽强；雨，会冲刷掉伤心往事，让心情焕然一新；雷，会惊醒起蓄势状态，让压力得以释放；电，会散发着必胜光芒，让自信唱响生命。



这其中，风则给人一种自由无束的快感！

于是乎，与风为伴，以之为舞。在空旷的广场，享受风的感觉，每一刻肌肤细胞都能清晰地感受风的浸润，使灵魂感受风与自由！由于技痒，顺势便打了几套拳，以拳带风，以风化拳，以拳为指，霎时间，就打出了一个精气神。

在风中，似乎可以肆意地释放自我，得心应手时，会发现原来风也是绝好的武器。记得《西游记》中，三昧神风是黄风怪的技能，它曾用三昧神风大闹三界，破了孙悟空的法外分身，可见一斑。

三昧来自于梵文，亦译“三摩地”，意译“定”、“等待”，是佛家的修行方法之一，意为排除一切杂念使心神平静。三昧是一种禅定境界，指修行者之心定于一处而不散乱之状态。

与风为舞，锤炼性格，亦能增强意志力。不被繁芜所困扰，不被艰难所颓丧，不被失败所束缚，不被欲望所诱惑，从而有了定力。

现实中，总会听到闲聊时人们对奢华的崇拜，对当下困局的无奈，羡慕、嫉妒接踵而来。可说归说，日子还得过，最终成为闲谈。对欲望的过分追求，不仅劳神还伤身，实不可取。

细想来，不论谁都该给自己批个假条，到大自然中，去感受一番。实在时间拮据，也应给快节奏生活按下暂停键，停留几秒，就像在风中，短短几秒，皆可焕新心情。

此刻再出发，必然会精神有序，身心合一，变得更顺畅，更优雅，做事也会事半功倍。正如近日，偶看视频号，有位博主辞职体验一百种职业，从旅行陪拍到消防员，从女团成员到客栈老板，从图书编辑到晚会导演，职业跨度巨大，却也磨练出不同的人生精彩。

或许这种体验，只能想想，未必真能去做。可既然做了，必将成为人生宝贵财富，至少能明白选择的方向。明明靠颜值，非要拼才华，也正由这份努力，所看到是不同的风景。

因此，常会站在有风的地方，去闭目自由地呼吸，去感受别致的清爽，去洗掉心情的尘埃，去回归向往的生活。毕竟人生之意，并非赛跑，而是漫步。

若有所思篇：

## 半山坳

已入初夏，行走山间，不觉有一份特别的清爽。气温微热，却也惬意，远离喧嚣的闹市，这是一个令人向往的不错选择。呼吸间，心格外清静，倘若说有选择，真想搬此，时刻享受这份自然之乐。

与人相聊时，得知会创作，很多人都投之羡慕。可置身其中，才会看到与大家视野不同，有着遥远距离。好在，懂得“半杯水”特质，不断倒出，重新接入，使得视野逐渐扩展，有了不同感官。

文艺源于生活，又高于生活。就像演员拍戏，遇到未知领域，会去采风，才能表演到位。有时一个简单的戏份，也要给自己加难度，这样才拍的好看，才更贴近真实。拍戏如此、文学如此、音乐如此、舞蹈及其他艺术形式亦如此。

很喜欢看孔雀舞，特别是舞蹈家杨丽萍的《雀之灵》，舞姿细腻、独特，融入自然，已将人化成了孔雀，而非是演绎。对于每个动作，都编排独特，令人不由深深吸引，置身境中。“每个人都是赤条条的轮回，无法带走任何的欲望”而透过孔雀舞四季情景展现，也尤为看



出人与自然的这份磨合与交融。

走上山的一片树林，翠绿依然，不时间微风徐徐，树木枝叶摇曳，仿佛有了生灵的魅力。隐约间，好似看见两只绿色的孔雀开屏，抖动着绚丽的羽毛，十分应景。

遽然间，下起了雨，倚靠一处凉亭，从行囊取酒小酌，也别有一番情趣。这瓶酒也特别，名为栈桥，与城市地标古建筑同名，年少时就有印象，后来多年未曾关注。在不久前作协活动时，从一位笔名为西流庄子的诗人处获得，他既是企业家，也是位诗人。

记得在交流时，给人印象深刻是他的责任感，在接手“栈桥白酒”时，据说，城市早已快忘记这个品牌，可他却立志要做好这个城市的地标品牌，要让其焕发新生。其中，还讲了令人感触的一件事，那就是有一位老人去酒厂买酒，虽然家里居住很远，生活也很拮据，但是却坚持要走着来，买一瓶栈桥白酒。老人还表示，由于身体不好，这酒不是为了喝，是想留个念想，这是他年轻时一直都爱喝的酒，也是他青春的见证。

得知情况后，也让这位文学企业家倍感触动，在多赠予几瓶酒时，还亲自将老人送出酒厂。望着老人远去的背影，他也暗自下决心，要担起使命，要让更多人喝到这瓶地标白酒。虽然承包了酒厂，遇到许多坎坷，但是即使再难，他都没有降低品质，只为一个初心。相聊时得知，他还涉足新媒体，拍短视频很接地气，现人气火热，并再次唤起了人们对这瓶酒的时代记忆，就仿如少时的玩伴，才得以相聚，好不快活。

小酌几杯，甘润爽口，还伴有清新的香气……不多时，天晴了，山坳里格外清爽，万物也焕然一新。

火经成长篇：

## 入园的“小哭包”

宝贝两岁七月有余，活泼爱动，对一切似乎都充满好奇。由于有突发事，宝贝得上小小班。可自由惯了，哪受得了管束，从入园起至今，宝贝一进幼儿园门就成了“小哭包”，令人心疼不已。

因属牛，总唤宝贝为“牛总”，他也乐此不疲，对称呼很是受用，每次唤他，他都朝我摆摆手，派头十足。可这几天，小牛总不淡定了。因为被送幼儿园，显然没有在家舒坦，什么事不用做，只自顾自玩小玩具即可，想看动画片直接走起，并没有他人打扰雅兴。而到这里，身边多了好多陌生小朋友，还有老师管着他，显然并不是他熟悉的“路数”。

由于距离近，幼儿园就在楼下街角。刚送去第一天，牛总就哇哇哭个不停。当老师带上门，走在阶梯，仍听到哭声，心里也很揪心。走出多远，想起有事未问就返回园内，当敲开门时，正好有另一位家长送娃，门刚开，小牛总就着急低头走出来，想自己下阶梯回家，被老师挡住并抱起。还好我躲在一旁，牛总并未看到。可当老师抱他进门，虽然被半扇门挡住，但是与老师交谈被听出声音，又启动了“小哭包”，无奈被老师抱了进去。

课余中，让老师拍了牛总的照片，可不论玩玩具，还是吃午饭，显然感觉并非欢快。这也是他第一次离开家，近距离且长时间接触陌生人。纵然照顾得体，牛总也得好好适应一番。或许换季缘故，刚进幼儿园就有了小插曲，因小感冒症状，身体也被这乍暖还寒上了堂课。



贴药、吃营养剂，做的饭菜也尽量符合小牛总胃口。小牛总近来也来者不拒，一个硕大的手枪手鸡腿，没几口就啃完。只不过对吃素食没啥胃口，倒是很喜欢喝粥类。不论大米、小米、八宝粥，他都能喝上一大碗，大有“三碗不过岗”的架势。换言之，盛多少就喝多少。

渐渐几日，症状稍缓和些。感觉好些，小牛总会过来贴贴，像个喵星人，冷不丁拿那流口水的嘴唇亲下，有小洁癖的我赶紧躲开，用湿巾给他擦拭后，反攻一城，朝他额头留个爱的印记。

小牛总很乖，也很聪明。不论谁离开，即使短暂片刻，他都会询问去哪儿了，让人不忍心多离开一会儿。可有时也有小脾气，喜欢的东西没给，想看的动画片没打开，就哇哇地瞬间开启“小哭包”模式。有时忍不住想，这是小王子还是小公主？

去幼儿园虽然早些，多少有些不适应，但是也有好处，睡觉比之前规律了。没送去前，半夜不睡觉，只抱着动画片看，你不困他也不困，反而倍精神，哄他人睡得一个时辰。可入园这几日，晚上十点多前打哈欠，紧接着抱床上，没多会儿就安然入睡，睡眠质量也比之前好了不少。

入眠时，不由期待，他能快乐成长，笑口常开！

作者：李俊杰（宇丹）